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 2022 年年度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时守明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含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陈三联先生、梁文昭先生、郭朝晖先生、施平先生、周俊明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嘉凯城集团母公司净利润为-180,150.99 万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118,599.83 万元后，2022 年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98,750.82 万元。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累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的利润总额为-351,401.31 万元，且 2022 年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数，鉴于此，2022 年度公司拟实施如下分配预案：拟不分派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现金分红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资金需求，预计 2023 年度与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建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 13,200 万元；根据公司院线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3 年度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广州市凯隆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 4,850 万元。2023 年度，以上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不超过 18,050 万元。

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出具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同日

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预计公司关联交易等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交易等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时守明先生、姜忠政先生、张晓琴女士、蒋维先生、王道魁先生、李怀彬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控股公司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下属控股公司融资的需要，同意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以下担保事项：

（一）本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含控股公司对下属控股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提供担保）后续提供总计不超过141.2亿元担保，公司对下属控股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不超过158.7亿元。

（二）提请股东大会在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

（三）若担保事项发生重大调整或超过预计的担保额度，应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四）以上担保额度自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

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对控股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2022年公司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的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报酬为200万元，不含差旅费。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

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年报及内控审计报酬总计 200 万元，不含差旅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 2022 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 513,585,987.06 元，转回、转销及核销资产减值准备 46,825,239.51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5,106.4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396.92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83,459.17 万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180,419.15 万元，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以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的《关于对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2:30 在上海市虹桥路 536 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 5 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审议本次董事会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事项及 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决议》
- 2、《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交易等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预计公司关联交易等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